

《Low Fashion:老发烧》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Low Fashion:老发烧》

13位ISBN编号：9787307156679

出版时间：2015-7

作者：张璇

页数：25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Low Fashion:老发烧》

内容概要

编辑推荐：

关于牛仔裤、内衣、食物、购物清单、不约的叔叔、上瘾的欲望、怎么穿都太土.....衍生的种种病症，人气时尚作者张璇，给你开出51篇呛味猛药。---捂住心口，酸爽间升级你的生活态度和审美趣味！

内容简介：

你将在《Low Fashion》里看到远不止于Fashion的更多更多，比如：

醉酒着装指南、

包袋和时尚的关系、

一人独食的乐趣、

便利店生活和深夜孤独、

是否该杀了那个造型师、

如何时髦的做一只平胸少女等等.....

管它什么T台流行前沿、本季最不能少的n件必备单品。

相信我，时尚从未有过新鲜的东西，只有最适合自己的东西。

《Low Fashion:老发烧》

作者简介

张璇，新锐时尚专栏作家、服装造型师。

书籍目录

目录

- 1把钱花在看不见的地方
- 2偶尔春心荡漾
- 3时髦成瘾
- 4性幻想与自我幻想
- 5一人独食
- 6醉酒着装指南
- 7温泉约会指南
- 8音乐节之A货美女
- 9永远的Plan A
- 10洗手间里的秘密
- 11天生丽质的人都比你努力
- 12秋裤的尴尬
- 13极致平底鞋
- 14闺蜜何用
- 15关于婚纱的怪圈
- 16购物、收藏夹和抑郁症
- 17从来不简单，白衬衫
- 18不能没有的牛仔裤
- 19包袋，你和时尚的关系
- 20关于搭乘飞机必备的种种
- 21哪有那么多非减不可的赘肉
- 22张爱玲的购物清单
- 23和孤独只隔了一个便利店的距离
- 24你想要哪种性感
- 25品味的终极标准
- 26如何挑选讨巧的小礼物
- 27杀了那个造型师
- 28叔叔，我们不约
- 29让我们赤裸相见
- 30谁是你的Fashion Icon
- 31时尚费洛蒙
- 32假如青春留不住
- 33从来都是欲壑难填
- 34只听好歌不听话
- 35旅行的无意义
- 36说自己身材不好的人，往往都拒绝承认是脸的问题
- 37百无一用是大胸
- 38 热情是我的弱项
- 39 你需要的只是配饰
- 40 Mama needs suger
- 41 谁比谁病的轻
- 42 欲拒还迎的内衣诱惑
- 43 美人在骨不在皮
- 44 文艺有张穷酸的脸
- 45 美的正确打开方式
- 46 把欲望穿在身上

《Low Fashion:老发烧》

47 谎言才是常备药
48 用什么点燃孤独
49 如果，单身生活
50 别让我融入你们
51 我只是教你照镜子

精彩短评

- 1、书比人有意思
- 2、璇儿的书。
- 3、每个人对活着都有不一样的定义，有的人注定要孤立着耀眼
- 4、关于时尚的一点刻薄大实话 从前见识短 真是走了不少费钱费事的弯路 早醒早好
- 5、优越感种种，老天给了你优越的条件，却剥夺了你体验民俗的机会，当然，你也并不在乎稀罕这种机会。
- 6、期待过高，有点失望
- 7、一位时尚达人的小众分享，也算不上小众，很多品牌也都是为国际大牌，只是现在的国人更多的目光聚焦于lv, prada等。小众，对作者张璇来说，应该是另一个品味吧。
- 8、女生读起来应该觉得挺好。。。
- 9、向往既随性又个性的生活方式
- 10、一记提神醒脑。时尚不是名牌加身，而是洒脱态度。你赠美（每）人蒙汗药。
- 11、辛辛苦苦背过来，8个月之后终于看完了，fashion icon没立上，只是羡慕她的自信，犀利和坦荡
- 12、本来想给2星。因为作者在鼓吹每个人要有自己的审美与时尚的同时又否定了很多人的品位。看事情太决断。好在行文还比较流畅。在很多时尚方面能够做到不枯燥也是很难的，在此基础上。我又加了一星
- 13、看得最爽的一本时尚书
- 14、不应有太多关于特定风格的强烈抨击，那只是一种风格，就像你坐飞机穿了一条贴着bitch的牛仔裤，旁边那位孩子的爸爸所说。如何待人，如何被待。还有关于condom恕我实在接受不了那种观念。
- 15、刚开始是这本书的封面吸引了我，很抽象，感觉很有味道，接着翻开第一页就是一系列的牌子...虽然我懂的牌子不多，总是在作者讲到哪个牌子或者哪个名人的时候会搜百度去查，再去对比书中作者所讲的，很奇妙，还有作者那毒舌般的口语，直戳我心，看着感觉很爽很刺激，简洁明了，把顾名思义的意思写的更奇妙化也许是这本书的更吸引人之处，哈哈~
- 16、大师胡适乱入 几处全错 基本文学素养的问题 暴汗
- 17、她的表达很特别，喜欢举例，用类似或排比法。语言犀利深刻，有很浓的个人色彩。生活品质的追求不是一时半刻可以改的，需要长期的熏陶。
- 18、仿佛说了什么，又仿佛什么都没说。
- 19、一针见血的小辛辣却又是那么在理的有趣..
- 20、不错，时尚就是做自己，不追求LOGO，选最适合自己的。
- 21、看完真觉得离品味两个字相差甚远 赶紧的全方面补起课来
- 22、读来小小消遣一下 也能悟到不少道理 文风耐读对于现在的我来说
- 23、翻阅了一会儿 感受到作者轻微的优越感 把个性当特质 这是病
- 24、这本书所表达的意思也就是「全书都只是我的建议和个人想法 具体如何你自己宿舍」通篇都在说怎么怎么无趣 也并不见得你提出的有多有趣 倒是真的没有指正。
- 25、意外地还不错，十分有趣
- 26、来自兔兔的礼物，终于在年假路上一口气看完。什么是时尚？什么是美？什么是品质？晓得你你独特，穿适合你的衣服，过有质量的人生，清楚你是谁，谁是谁？不盲从不过激。。。正在生活的康庄大道越走越远。
- 27、挺犀利的一本书，学习到某些有用的观点和理念。
- 28、深夜读了半本，对于我这种没什么品味的学生党来说冲击不小。很多观点也认同。回去再仔细回想一下，有些地方的更像是一种倾诉和宣泄
- 29、文笔犀利，个性独特，很有意思的一本书，很适合闲暇的下午时光或睡觉前看
- 30、挺有趣，值得看。
- 31、作者讲话很是自相矛盾。另外，写时尚的博主们不然就捣斥好了再PO真相，不然就永远别PO保持神秘。听口气再不济也是个仙女，一看照片，嚯！
- 32、忘了从什么渠道得知的这本书了。反正买来看了。断断续续两天看完，老辣是肯定有的。也有人说尖酸刻薄就是时尚该有的态度，她讽刺同事买了很多套装香水什么的，或者说自己和自己的朋友穿

《Low Fashion:老发烧》

着简单，神马素色亚麻衬衣但是其实是当季某品牌的新款。我是不太了解时尚，但是对于尖酸刻薄，想起以前有个文章，女儿看到有个男生穿个写着bitch的T，爸爸告诉她，每个人都有选择的权利。这世界上选择总是多样性的。

33、作者文笔就像隔壁桌的女同学那样亲切毫无技巧，辛辣毒舌微博腔，很适合测所读。无奈作者文化有点差，胡兰成都可以错成胡适，硬生生给张爱玲当成了胡适的姘头.....

34、喜欢张璇的行文，淡淡地把日常生活道来，有种不经意间泄漏的美好，时尚无所谓正确，只在于自我。能让人发现并认同我之为我的，便是很棒的时尚。读此书很有共鸣，如一位品位不俗的老友对坐而谈，很是快意！

35、差不多翻完了

36、。。。在书店随手翻完 什么书都给出啊现在!?

37、不只说时尚 也是关于生活态度的一本有趣的书 这种同类人的共鸣 能让我去一读再读

38、改变了我很多，我开始明白，我可以美得和别人不一样。

39、过一种怎样的生活

40、赞同书中的绝大部分观点，这一点就已经非常少见。表白璇哥，期待新书哟。

41、一看文字风格就知道是同龄人 看萌芽 安妮宝贝 村上春树长大的文艺女青年。随笔和专栏水平 本以为有时尚元素可借鉴 其实大部分也就是碎碎念。看这样子 我也能出本书。

42、当时为了工作而读的，挺有趣的，只是对时尚不太感冒#毕竟直男#

43、这姑娘虽然文笔是真不怎么样 但有态度 照样让人喜欢

44、有很多时尚的知识，可能我在时尚方面还处于一个小屌丝的状态，学习到很多之前没有听说过的东西，书里有提到很多香水，好想买一瓶~~~冲动是魔鬼~正在修炼自己对一些名牌的认识和感受的路上，希望以后再看这本书能跟作者有更多的共鸣。

45、呃呃，里面有个错误.....吓我一跳。

46、....是什么支撑着我看完了?!!

47、一般般，一个时尚达人的碎碎念，两小时看完。洗掉我一点点大学女屌丝不懂穿衣服的土LOW气

48、美人画骨不画皮，选择最适合自己的生活方式，不随波逐流才是最正确的生活方式。

49、不推荐。读下来每篇都是刻薄味，让人心情不佳。有些时尚的点子还不错，看在钱的份上，还是读完吧

50、对于我这种纸质书看得特别少的人来说 low fashion 很合我意~

1、文/十里红妆这是一本带有自己个人观点的书。作者号称是摩羯座，在叙述其观点的时候也加上了此类星座的一些特性。之所以对星座刻意的提出，是因为我也属于摩羯座。书的最后面写了一句话：“本书并不以指导‘正确’来体现存在感，因为正确，是最无聊的东西。”仅仅只是因为这一句话打动了我，开始翻阅这本书。难道我们被“指导”的还不够吗？难道我们被“教育”的还不多吗？有那么一个人，我行我素的自言自语，犹如多年后重逢的老友，对你生活中的点点滴滴絮絮叨叨。平底鞋、牛仔裤、内衣、配饰、食物、购物清单、香水等一一发表自己的观点，并不告诉你该如何如何去选择，也不是告诉你该如何如何去使用，而是对着你抱怨，就像你身边的一个闺蜜，今天买了一件什么衣服，工作上遇到一件多么可恶的事情，和男朋友之间发生了多么不可思议的争吵，带着一点豪爽，外加一点刻薄，对着你吐口水。很久没有一本书能给我一种这样的感觉。亲近。对，就是一种很亲近的感觉。一个人在你耳朵边絮絮叨叨所有的生活琐事，听完之后，你不觉得烦躁，而是很受用。哦，原来应该这样选择。哎呀，怎么有这样讨厌的人。天啦，这个世界上居然有这么奇怪的品味，癖好。整本书有一些观点还是比较认同的，但是也有一些观点觉得太过于片面。尤其是不太能忍受作者拿星座来一概而论。认同的观点比如说一个人独食。作者很喜欢一个人独食，因为不用考虑对方的吃饭喜好，不用说多余的场面话，不用只顾着应酬而食不知味，就是一个人。很多人是没有办法喜欢一个人独食，认为那很孤独，边吃饭边说话，时间不经意间流逝，是大多数人的选择。而且认为那是一种很有幸福意义的选择。其实，我们是因为太少的享受孤独，或者不太会享受孤独，才无法体会一个人独食的美妙。作者在一个小故事为标题“文艺有张穷酸的脸”这篇文章里，列举徐静蕾，她认为徐静蕾这么多年来各大媒体说她是才女，无非是因为她既不漂亮也不性感罢了。对徐静蕾进行了一番点评。这一点评作为个体的读者，我是无法认同的。徐静蕾如果没有一定的才华，她既不漂亮也不性感，还能这么多年来被各大媒体争相报道，这本身就是个自我矛盾的现象。再说，女人除了漂亮和性感之外，还有别的美丽。比如魅力，性感是魅力的一种，气质也是魅力的一种，品味谈吐，为人处世等都可以构成人魅力的因素。一个人能在“江山代有人才出”的娱乐圈里保有一定的知名度，没有两把刷子是不可能的。更何况，对许多人来说，徐静蕾这三个字，这个人代表的就本身是一种情怀。这和有没有“颜值”无关。闲来无事的时候，翻一番这类书，充实下自己的知识面，还是很不错的选择。

2、一直以来，我都不是一个会打扮的姑娘。就像小伙伴开玩笑得那样，在该穿美丽裙子的少女时代并没有那么多的花裙子，所以等变成了中年大妈会少女心爆棚哟~~永远的少女心和18岁听起来也是蛮恐怖的（虽然我长了一张“永远”20岁的“娃娃脸”，哈哈~）。对于时尚的认识，就是高中时代的瑞丽了，再往后则是“穿Prada的女魔头”，各种fashion各种秀~但是这些似乎都离自己好远，哪怕现在已经算是身处各种光鲜亮丽俊男美女频出的广告圈中，我依然还是做不好服装搭配的那一只orz~透过《老发烧》这部作品所认识到的张璇，除却毒舌犀利老辣之外，似乎和一般的时尚博主，或者是服装设计师有所不同：她所秉持观点是时尚是没有最正确的guideline，这个说法似乎很新鲜但理解起来也很简单，就好像貌似今年流苏开始流行之后，包包衣服裙子鞋子各种都能看到流苏的身影~但似乎这是一个很难驾驭的流行趋势~~因为大面积穿上了之后真的很像那个以神似拖把而著名的可蒙犬啊哈哈哈哈哈~其实也就是因人而异的道理吧~你穿上美美的白衬衫黑制服，到了我这里就是一副银行柜姐相=。=身材高挑的J酱穿得美美的欧式长大衣，到了我身上就是移动的看不到脚的桶啦~~所以，想要穿得时尚这件事情貌似真的是一个需要不断投入不停试误的过程呢.....比方说百搭的黑大衣，经常爱穿牛仔卫衣的我现在还是驾驭不了呢.....最多只能剑走偏锋穿穿我那个绿绿绿的大衣了，恩，还经常会吐糟穿错内搭~~除了生活中穿搭的各种雷区之外，《老发烧》似乎还传递了这样的观点，深入我心：那就是低门槛的fashion，并不是要全身名牌才显得时尚啊~不出错的搭配还有品质感才是时尚的必胜利器啊~还要记得把钱花在看不到的最贴身的地方哟~虽然在穿得美这条道上还有很长的路要走，但我还是会怀着初心，先学好服装色彩搭配再做别的哟~

3、先是一口气看完了，后来没事的时候又拿出来翻了多遍，里面涉及到很多作者的时尚理念，有道理又没多大道理，但可以看出作者的随性与自由，是我也想要的状态。穿自己爱穿的衣服，见自己想见的人，做自己爱做的事，但又希望得到别人的肯定。有人说，特立独行是时尚；有人说，流行是时尚；也有人说，时尚就是小众化。但我觉得时尚并不需要你标新立异，也不需要你追逐潮流，你的时尚是自己的，也许不被人认可，也许受到追捧，但这些都是有效期的。做自己愿意做的，并且做好，我相信时尚就不会消失。书中一篇有讲到电影《甜蜜蜜》，我特意去重温了一遍，虽然他讲述的那一

代人的故事离我们已经很遥远了，但我们能为主演的情感纠葛感动、落泪，能因他们的奋斗努力而振奋。虽然时代不一样，但那份为未来坚持与努力并不被淘汰，我们每个人都需要去追求，在我心中，这也是时尚，It is in fashion!

4、昨天一整天都在看李安的传记 晚上又看了梦之安魂曲 极其压抑的画面和音乐让我决定今天要换换脑子 于是抄起书柜里这本low fashion 冰箱里取出一大块宜家的黑巧克力 一杯水 坐在院子里阅读 前两天好友还在说下月去香港想买包包（我们都是学生党 她也是今年刚毕业回国工作）我说我什么时候才能有一只chanel啊 她说咱们俩寒假不去澳洲玩你就可以买一只啊 我说可我背只chanel每天挤公车上课不是很可笑吗 好像一直以来 我们都心浮气躁 事事都讲面子工程 你糊弄我我糊弄你 里子的好与坏好像也都是说着听听 讲的再高尚动听也摆出一副与老子无关的样子 大logo的服饰包包 漂亮的妆 三层碟子装着精致点心的下午茶 好看极了的selfie 张口闭口不外乎前两天去泰国买了几件kenzo 最近市中心新开的芝士排骨赞到爆 新男友家里爸爸家的谁谁谁多么有钱blahblahblah...（以上均为我这个单身狗在星巴克窃听的...）我也没什么表情 也讲不出口什么 只是听听 脑子里还是得想想什么时候能把作业写完 讲“正确”的前提就是要有标准 这年头大家尤其是年轻人都在后现代主义的漩涡里挣扎游走 多元化都不是课本上的印刷字体 它是我们身边实实在在的每一个人 我认可张璇 我喜欢简单 但是我还做不到2000块买一件单品 多金有体现taste的方法 不代表穷酸就没有 钱要花在看不见的地方 吓得我赶紧从架子上拿出乳液擦擦膝盖合适手肘 虽然还没到季节 也给手上糊上一层护手霜 比选择自己要的 更难的是抛弃自己不要的 速速打开衣柜 毫不犹豫讲两件至少两年没上过身但一直舍不得扔的衬衣打包 顺带试了试早年hm买的一件白衬衣 还好 能穿且比较得体好看 体重从不过百 也吓得赶紧把最后一块巧克力塞进嘴里 上床装模作样来了几个卷腹 气喘吁吁 想想那一抽屜化妆品也盖不住左脸颊和额头上的痘痘 忍不住心酸 no zuo no die啊 怎么那么傻的不知道先护理好呢 一直秉持自然而然 开心就好的糙汉子模式 但自认也渴求质感（只是有时候偏偏坚持不来）好啦 为了30岁后依旧隐隐发光 现在当然要做好功课啦

5、曾经，我是个反感时尚圈的人。正如前几天看到一篇文章的标题《任何你不理解的东西都叫做装逼》。这本《Low Fashion：老发烧》的作者张璇，除了是时尚杂志的专栏作家外，另一个身份就是我以前最不喜欢的服装造型师。当时，我确实有一个很Low的观点：“要是有钱，谁不会穿啊！”这是病，真的得治！关于这本书，张璇说，她只是提供一种“照镜子”的方式，一种对时尚的思考方式。我觉得岂止是“照镜子”啊，简直是“照妖镜”。比如说，书的开篇第一句话是：“在两件事情上我一直比较有自信：男女关系和怎样花钱。”从来没有一本书让我刚开始阅读，就掏出笔画下句子，在旁边写下我自己的独白：好吧，这是我最不会的两件事！你是否有过因为标签上的价格犹豫好几天最后被别人买走的心仪服饰；你是否有过买了自以为好看却不合身的衣物，想着等瘦下来再穿最后还是压箱底了；你是否没胸没腰线也没有迷人锁骨的时候，还幻想着买一套露背式贴身连衣裙；你是否有过花掉一整月的工资买一件有着大大logo的奢侈品，却从未意识到跟自己的风格真的不配；又或者现在的你正穿着光鲜亮丽的外衣出席在很隆重的社交场合上，却不小心漏出发黄的内衣带.....是的，这本书就是如此一针见血的揭穿你一直不肯承认的Low。想想，我是从什么时候开始喜欢上时尚圈这种“尖酸刻薄”的论调呢，大概是我意识到自己的品味太差的那一刻吧。其实这算不上是毒舌，反而是够“真实”。张璇说：“这就跟吃惯了和牛，习惯了自然醒，享受惯了大尺寸男人一样，宝贝儿我们再也回不去了。”既然选择了时尚这个职业，就必须秉承一颗挑剔的心，不能为了不得罪人就捂着良心说：你这身衣服真美！心里却翻着白眼骂，这衣服和鞋子也太不搭了吧。说真话，恰恰是他们的职业道德！前几天同事在看电视剧《最佳前男友》，无意间听到这样一句台词。江疏影对另一个设计师吼：“你是设计师，你有义务告诉客户怎么搭配更合适，而不是客户让加条蕾丝边你就加，请你尊重自己的职业好吗！”对啊，不就是这样吗，在我们还不懂时尚的时候，那就尊重专业人士的意见吧。何苦要逞强的反驳他们的直接，坚持自以为是的美，而丑了自己呢。时尚并不是最贵的就是最好的，没钱也可以穿得有品质，我相信只要有心学习，有一天你会自然而然的随意搭也很美。

6、这本书读得让人酣畅淋漓，文风犀利，这是一本我愿意花钱去买的书。女人，生活得过得精致点。男人是视觉动物，第一眼看到的都是女人的身材，所谓的我更关心内在美，这句话永远不会被用在初次见面的场合下。女神们，即使不是天生丽质的，也随时随刻保持着自己的妆容得体，不是女神的我们，难道就该邋遢吗？很喜欢作者的一个观点，“不能站在天生丽质的起跑线上，并不是你的错，但是一直自怨自艾的话，还请阁下保重。”不知道提起女汉子这个词，你脑子里第一呈现的是褒词还是贬义？打着女汉子的名义，各种不拘小节。说到底，男人更喜欢的是温柔的女人，不能因为说因为没人爱，所以我只能成为女汉子。顺序反了，女汉子可以代表你的性格，但不能成为你的外在，即使

下楼扔个垃圾，也不要穿着睡衣出门，“细节之处有魔鬼”，这种形象示人，你觉得你自己不介意别人的眼光，但是嫁不出去都是有道理的。我闺蜜应该不算是淑女或者女神，但是她每次出门身上不会有一丝瑕疵，比如说指甲油，有一点花，要么不涂，要么完美点出门。她说，这不仅是给别人看的，更是代表了自己的心情，即使是个肩带也会找一个卡哇伊的或者其他种类的，指不定弯腰的时候就露出来了，这样子就不会失风度了。这样的日子才叫精致。回到书中来，“本书不以指导正确来体现存在感，因为正确，是最无聊的东西。”没有心灵鸡汤般地告诫，都是用作者自己的视点去讲述事情，喜欢她观点的人还是会喜欢，不喜欢的人扔之一边也无所谓。这让我想起互联网思维，比如小米、逻辑思维，他们都不是去放低姿态，去迎合客户。就是用饥饿营销，你喜欢就来买。我不接受批评，但我接受建议。这就是我，你喜欢不喜欢都不能改变我的生活方式和态度。这个时代，信息很多，渠道也很多，一味的追求爆款和名牌，只是追波逐流，失去了本心。作者是个有情怀的女子，她坚持自我。她的文字让人又疼又痒，但是你会从中感受她的生活态度和审美趣味。会回过头来看看自己的生活状态，才发现囫囵吞枣过了很久。不是让你去标新立异，是让你成为独特的自己。别去角色扮演，你只是你自己，别活得伪装，到最后连自己都不认识自己了，名牌包裹的是虚晃的心，是一种悲哀。你在乎的，你不在乎的，只有你自己知道，活得自我永远是第一命题。

7、写在前面，来自粉丝的小雀跃这是一本极其有意思的读本。我从来不觉得喜欢上一个人是一件短时间就能做到的事，然而，用读一本书的时间，很容易你就会爱上她吧，反正我已经爱上她了，以一本书的速度，以陷入深渊的姿态，当然，我也爱的自得其乐。请原谅我，这篇评论无法从一个非常专业的角度来展开，因为读者已沦陷，所以我将以一位粉丝的身份来进行软文轰炸——因为这就是我最想表达的立场。不喜君可绕行。请忽视我，能够为心目中的大神拉一次票，是我作为脑残粉存在非常重要的意义。关于张璇的画像她有一双大长腿，这是肯定的；有着自知且招人艳羡的美貌，令人惊讶的时尚品味；习惯欣赏美，碰到有气质的美人会由衷赞叹；有得体的工作，可观的收入，热爱生活，三观正对于朋友，或许有一些挑剔，但是并不会苛刻。喜欢村上春树，崇拜张爱玲，偶像还有包益民等定居北京，工作需要常四处飞，喜欢香港的美食和周刊、人文羡慕她人的年轻，但可以淡定并时髦的接受年龄的增长事实看过很多老电影，喜欢有质感的书，对吃热爱并且讲究就算从来不刻意去卖弄也有一群比较高质量的粉丝群不会刻意的拉腔调，因为有足够的涵养，也不太对时尚唱高帽。年龄应该是30出头，结婚已经3年，却完全没有入妻的邋遢和随便，这一点如果她不告诉你，应该猜不到。写文擅举事例，雅俗均有，文风犀利，笔下毒舌.....如上所述的女子谁人不喜欢，活在精神独立财务自由有思想不附和的世界里，让人羡慕的不仅是学识，还有涵养。说实话，一般人到那年纪，精致恐怕不及她一半吧，能活出那般的姿态，人生也值回票价了。关于好书我最近常在思索，到底一本好书的界限在哪里？最近独到一些书才明白，有意思才是一本书的终极意义。例如low fashion。一本有意思的书，是断然不会枯燥的让你看不下去，它肯定像本书一样从一开始就能牢牢抓住你的视线，足够精彩，作者那些对生活琐事的思索，对美的追求，都能通过本书尽情展现，本书同时也传达了作者鲜明的价值观。在我刚刚收到这本书的时候就有很多朋友要求分享，可是我不舍得啊，看完好几遍才答应借出，而且反复叮嘱，要尽快还我，不要有折横，不能有破损，要尽快还。最后还是心痒痒，又去书店买了一本另收藏。我想我只是舍不得。这本书适合所有人群，无论男女老少，无论从事哪种职业。因为美，也从来没有界限，更是属于全人类共同的追求。

8、从未有任何一个时代的人，像时人一般渴望成功——作者都想当导师；读者都希望一书在手、登上人生巅峰。我已许久没有走进书店：主流书店在卖“你不得不知的xxx”、“xx圣经”。每每掠过书架，都觉得此种励志高度，作者不得把后槽牙咬碎了？另一边，是一些看起来就性冷淡、不挣钱的文艺书店，一本《生命不能承受之轻》可以包得像受洗的皇族婴儿一般，在熙熙攘攘的街角充当泡妞利器。一开始看到张璇出书，我是拒绝的：挺好的一个姑娘，混豆瓣、刷公众平台，干嘛非得整出一本书来呢？不会是被出版方洗脑了，迈步成为人生导师了？还是被干爹包养了，弯腰整出点儿悬壶济世的主旋律？事实证明：我是个山炮，活在偏见里的山炮。张璇的宣传语，向来离不开“毒舌”。如果你期望用她的笔当枪，把小碧池们戳得针针见血、帮你解恨，臣妾做不到啊。毒舌，只不过是敏感、羞涩之人的挡箭牌，舌根底下压着的，是酝酿许久的肺腑之言。深夜、街角、独自饮酒，空荡的洗手间、薰腾的酒香、粘腻的抑郁，把她的文章拆开，纸张深处瞬间涌出一股静谧的溪流，随着女性特有的笔触，汨汨作响，温柔地冲刷着你的情绪。她所经历的，恰恰是你也熟悉的。她字里行间的高傲、敏感、寂寞、忧郁，让你不忍触碰：每每直面那种“他者”的心绪，我们都在一遍遍地温习着自己——那个最熟悉的陌生人。毒舌于张璇，除了挡箭牌，还是一种情怀。往大里说，这是后现代主义

中浓得化不开的人文关怀；往小里讲，这姑娘真仗义。自媒体遍地开花，谁都可以当作家、批评家。尤其是时尚这口大锅里，向来炖肉、熬汤，从没听说过熬药的。炖肉、熬汤的，只看明星的小脸、长腿，呕心沥血写出来搭配圣经，有没有想过它在朝九晚五挤地铁、回家晚餐711、帮领导端茶倒水拎行李、月底还得还房贷的人身上的可行性？这些由明星衍生出来的穿搭圣经，是淘宝爆款的强大推手、并为无数低端产业工人创造了就业机会。与其说Low Fashion是一副呛口猛药，不如说它是一剂温补良药。张璇作为一个熬药的，她的世界是平和的：没有淘宝爆款、没有明星同款。大幅版面里，从没有波澜壮阔的明星大牌。永远都是那股小小的溪流，将你引向一个清明、透亮的自在之地，用亲民的价格告诉你：做你自己就好。有个十分香艳的传说：少女丁香小舌摘下的明前茶，最是清甜脱俗。悬壶济世的，向来讲究望闻问切。不如把一个女子的经历，化作毒舌下的一副幽香好药，慢慢滋养你的心。

9、现在的生活，因为网络的发达，各种各样的时尚信息铺天盖地，有时觉得真的是可以“砸”这个字。不管你认同不认同，他都在告诉你这就是最近的流行时尚，你要接受，你不接受你就是落伍。就是一种你不能有任何质疑想法的指南，引导你接受他们口中的时尚。我是一个对时尚特别“后知后觉”的人，很多时候流行的东西我并不喜欢，不是因为他们不好看，而是我觉得不适合我。别人穿着好看，但我穿着还真的就不是那样。所以一直以来对于时尚的东西我基本都是抱着欣赏的态度。作者觉得正确是无聊的东西，就如书中所讲有些人只按照时尚的指导来打扮，有些人所有的东西都要用同样一样品牌。正确是挺闷的，但是正确与不正确，有时候很难分清。不是你穿了他说的就正确，也不是你都名牌就正确。正确的东西有时的确很无聊，但是对于我来说，作者的某些言论和观点对我来说就是正确的，我接受并认同。我喜欢的是从作者的另类的时尚观点中汲取，用以指导、修正我的时尚观的。看到《秋裤的尴尬》，我真是忍俊不忍。秋裤实在是一个尴尬又不得不穿的东西，因它引发的各种“情感事故”也不少。我记得曾经看过周渝民主演的一部时尚剧中就有一个关于秋裤的故事。一男士去服装公司（老板是周渝民）的应聘服装设计，一切都很顺利，但是在最后一刻被老板给否掉了！此男特别不服，直接冲到周渝民的办公室质问为什么。周渝民站起来，非常平淡而肯定的说了一句：“因为你穿了秋裤”！不说应聘者，连我当时都震惊了，可以说觉得不可思议，为什么不能穿秋裤？凭什么不能穿秋裤？穿秋裤难道还叫理由？接着他又说了一句：“时尚界从来不穿秋裤”！当初以为是电视里太夸张、太zuo，但是现在再次看到不由得让我对于秋裤这种特殊的東西有了更深的认识。还有《洗手间的秘密》，这是最实在也最让人有感触的一篇。洗手间，关上门，真的是我们最放松、最私密的地方。但是在我们心目中往往忽略它，大多时候觉得它是脏的，它是涤荡污浊的地方，而忘记它其实是我们最能表现真实自我的地方。作者的描述真的字字在戳中我的心，认同的同时也多了钦佩。这本书每一篇都是一个独立的片段，内容也算五花八门，立于fashion，但远不止于fashion，每一篇都让人觉得很有意思，有些篇章特别有感触，有些篇章虽然不能认同但是也不排斥。作者跳脱出流行的时尚，向我们展示了她的审美情绪和你平时不注意的小窍门，很不经意的样子但是却很实用。时尚时尚，既有时间意味，也有品味、领先的意味，更有每个人的解读和追求。所以时尚的东西永远在变，但对于时尚的态度很多时候都如一。有人就喜欢以时尚界“指导”来包装自己，而有人却拒绝追随大流、喜欢另类。这本书，不论怎么看，在时尚方面你总会有收获！最后，希望我们也都如作者一般，有自己的时尚态度，不随波逐流、不因为大流改变自己，坚持做另一个时尚的、不同的你。

《Low Fashion:老发烧》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